

宋本《礼部韵略》再发现^{*}

——基于对《十二先生诗宗集韵》的研究

马进勇 张 林

内容摘要:素未为学林所重的宋版《十二先生诗宗集韵》因其独特的编纂体例,完整保存了一部宋本《礼部韵略》。详考该本中《礼部韵略》的避讳情况,可知所据底本的刊刻时间不晚于光宗绍熙元年(1190);再结合其中对历次“新制”添入韵字的收录情况,可进一步推知所据底本应刊于孝宗淳熙元年(1174)八月至二年闰九月(或稍晚)之间,保守范围则不出孝宗乾道八年(1172)八月至淳熙五年二月之间,是目前所知唯一一部南宋本《礼部韵略》。

关键词:宋本《礼部韵略》 宋版《十二先生诗宗集韵》 刊刻时间

宋代官韵《礼部韵略》颁行于仁宗景祐四年(1037),是宋代文场押韵的金科玉律。“从景祐四年直到宋王朝覆亡,二百余年,除去神宗熙宁间和哲宗绍圣间因考试罢诗赋的数年,《礼部韵略》一直是场屋不可或缺的工具。”^①“其社会影响面之广,文化积蕴之深厚,学术背景之复杂,远非《广韵》《集韵》所能匹比。”^②不断发掘和深入研究《礼部韵略》,对构建《礼部韵略》演进史、宋代韵书史、音韵学史皆有重要意义。

现知存世的宋本《礼部韵略》系韵书仅数种,且多为私家注释、增修本;性质属官方颁行本、书名径作《礼部韵略》者,仅两部残本:一为日本

* 本文系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宋代‘广韵—集韵’系统韵书韵字大成、数据库建设及宋代韵书史建构”(19ZDA255)、吉林大学研究生创新基金资助项目“隋唐五代‘《切韵》系韵书’韵字对照集成与数据库建设”(2022097)阶段性成果。

① 宁忌浮:《〈古今韵会举要〉及相关韵书》,中华书局,1997年,第45页。

② 李子君:《宋代韵书史研究——〈礼部韵略〉系韵书源流考》“摘要”,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6年,第1页。

真福寺藏北宋刊本(以下简称“真福寺本”),存四卷(一、二、三、五),卷四去声一卷全佚,卷五入声一屋至三烛韵有残佚;一为近年国内新发现、后由南京图书馆购藏的北宋刊本(索书号:GJ/EB/121046,以下简称“南图本”),五卷俱存,然卷一平声上一东至四江韵全佚,五支至九鱼韵有残泐。

兹于宋刻本韵编类书《十二先生诗宗集韵》中发现了一部完整保存的宋本《礼部韵略》,因其具有重要学术价值,特撰文揭出。

一、《十二先生诗宗集韵》概况

《十二先生诗宗集韵》(以下简称“《诗宗集韵》”)目前未见专文研究,仅有学者从古籍收藏与著录、类书、诗文选本等角度略有提及^①。故先对该书情况稍加考述。

(一)知见版本

《十二先生诗宗集韵》,二十卷,裴良甫编。《中国古籍总目·子部》著录三部:国家图书馆藏宋刻本、宋刻元修本和首都图书馆藏元刻本^②。

国图藏宋刻本(索书号:03518)为《中华再造善本》^③所用底本,系铁琴铜剑楼旧藏,二十卷全。卷首有裴良甫自序一篇,次之为“诗宗十二先生”名录,目录又次之,其后即正文。全书仅卷四缺佚数叶。本文有关考论皆据此本。

^①例如,王绍曾、沙嘉孙《山东藏书家史略》“刘占洪”条述及刘氏购自海源阁、解放后捐献给北京图书馆(今国家图书馆)的善本中有“宋刻元修本《十二先生诗宗集韵》二十卷(宋裴良甫辑)”(王绍曾、沙嘉孙:《山东藏书家史略》,山东大学出版社,1992年,第333页);张巍将《诗宗集韵》作为韵编类书与《杜诗押韵》相提并论,然其称“全书按《广韵》韵目排列”(张巍:《论唐宋时期的类编诗文集及其与类书的关系》,《文学遗产》2008年第3期,第62页)则非;张忠纲等因《诗宗集韵》收录有杜甫诗而将其著录于《杜集叙录》“宋代编”,然误认为该书“已佚”(张忠纲等编著:《杜集叙录》,齐鲁书社,2008年,第98—99页);黎清、刘双琴亦将《诗宗集韵》纳入曾巩诗歌选本范畴而有所述及(黎清、刘双琴:《曾巩接受史研究》,江西高校出版社,2020年,第278—279页)。

^②中国古籍总目编纂委员会编:《中国古籍总目·子部》,上海古籍出版社,2010年,第2053页。

^③裴良甫辑:《十二先生诗宗集韵》,《中华再造善本》影印国家图书馆藏宋刻本,北京图书馆出版社,2003年。

国图藏宋刻元修本(索书号:07893)系海源阁故物,亦二十卷全。行格与国图藏宋刻本一致,然多有元代风格的补版。该本起自目录,继之即为正文,无裴氏自序和“诗宗十二先生”名录。卷四、五、七、八、九、十一、十二、十三、十七、二十,凡十卷,内容及版式排布皆与国图藏宋刻本基本一致^①,唯两本间存在某些字形繁简、正俗,以及各不相同的错别字等差异,知二者非同版所出。国图藏宋刻本作俗写之字(如“𡗗”“𡗗”“𡗗”“𡗗”“称”),此本多作正体(“舉”“興”“幽”“齊”“稱”),故疑此本此十卷之刊刻早于国图藏宋刻本,后者或即翻自此本。此部分可补国图藏宋刻本之缺佚。其余十卷中,《礼部韵略》韵字、音切、注释,以及诸家诗句,较国图藏宋刻本皆颇有删减。

所谓首都图书馆藏“元刻本”,今已无觅^②,下落待访。

(二)成书及刊刻时间

南宋赵希弁《读书附志》最早著录《诗宗集韵》^③。《四库全书》仅存其目而未收其书,四库馆臣谓前述“宋刻本”为“南宋书肆本”^④。《中华再造善本总目提要》认为该书“刻于宁宗即位(一一九五)之后”^⑤。

书中避讳止于宁宗,则此书当刊成于宁宗朝(1194—1224)。裴良甫

①卷八末叶与国图藏宋刻本版式不同。国图藏宋刻本该部分内容刊为两叶,字距稀疏,排布凌乱,与全书整体风格迥异,当系补刻。

②《中国古籍总目·子部》著录“元刻本”之收藏单位为首都图书馆,然《首都图书馆古籍善本书目》(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11年)、《首都图书馆古籍普查登记目录》(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14年)皆未见著录。询该馆历史文献阅览室,亦被告知,已整理的馆藏古籍书目中未见该书,不确定其是否为该馆所藏。《中国古籍善本书目》所著录三部《十二先生诗宗集韵》中,亦有“元刻本”一部,收藏单位为“中共北京市委图书馆”(《中国古籍善本书目·子部》,上海古籍出版社,1996年,第815页),笔者曾多方探询,惜未得其踪迹。

③《读书附志》卷上“小学类”著录:“十二先生诗宗集韵二十卷。右裴良甫师圣编杜甫、李白、高适、韩愈、柳宗元、孟郊、欧阳修、曾巩、苏轼、王安石、黄庭坚、陈无己之诗韵也。”(晁公武撰,孙猛校证:《郡斋读书志校证》,上海古籍出版社,1990年,第1104页)

④方鹏程、俞小明总编辑:《四库全书初次进呈存目·子部》,台湾商务印书馆、台北汉学研究中心,2012年,第733页。

⑤中华再造善本工程编纂出版委员会编著:《中华再造善本总目提要》,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13年,第458页。按,宁宗即位时间为绍熙五年(1194)七月,该书所注“一一九五”不确。

其人,未见于史传。裴氏自序称宋为“圣朝”,且“圣”字前有阙格,末署“绛人裴良甫师圣书”,知良甫字师圣,宋代绛县人。“书”字表明该序文写版出于裴氏亲笔,此书之刊刻或亦由裴氏亲自董理。由是,此书之编成、刊刻,均当在宁宗之世。

(三) 编纂体例与载存《礼部韵略》的方式

《四库全书总目》已指出,《诗宗集韵》依《礼部韵略》排次^①。具体而言,该书系以整部《礼部韵略》为纲,大韵、小韵及次序、音切、韵字次序、注释等,悉依《礼部韵略》。每一韵字下,先移录《礼部韵略》注释原文,后编列诸家诗句。所录《礼部韵略》原文自成一体,与韵字所辖第一家诗句在排列时彼此独立,不相杂厕,如图1“侵”“駮”“心”条。同时还照录了十二家诗皆未入韵之字(含注释),如图1“綰”“侵”“僭”条。概言之,此书相当于将十二家诗逐联按韵脚字散入《礼部韵略》相应韵字(含注释)之下而成一编。因此,剔除此书中的十二家诗,即可得到一部完整的《礼部韵略》。与现存的两部宋本《礼部韵略》相校,《诗宗集韵》仅未录《礼部韵略》所附《贡举条制》一卷,乃因编纂目的不同使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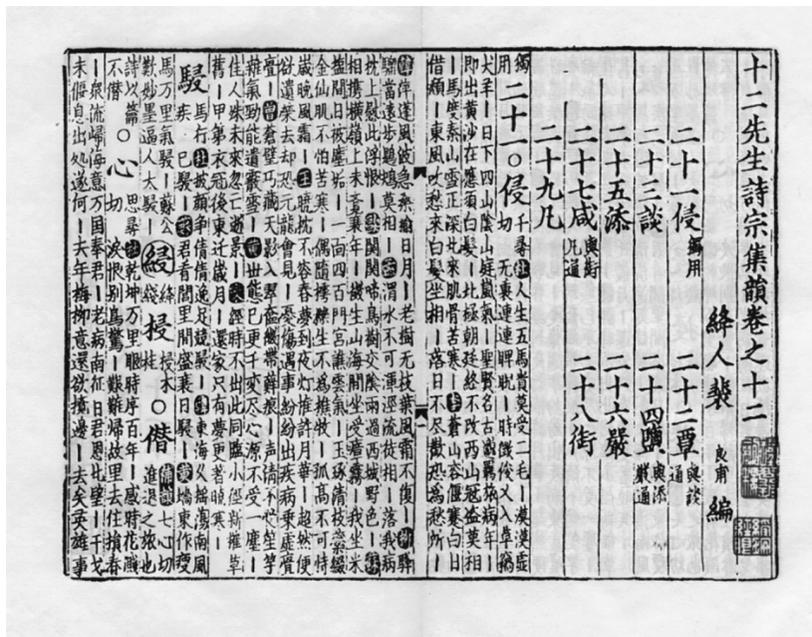


图1 《中华再造善本》影印宋刻本《十二先生诗宗集韵》卷十二叶一

^①永瑆、纪昀等:《钦定四库全书总目》卷一三七,《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第3册,台湾商务印书馆,1986年,第894页。

二、以避讳情况考所载《礼部韵略》底本刊刻时间

“宋人避讳之例最严。”^①缘此,作为宋代官韵、科场绳墨的《礼部韵略》有其独特且极其重要的避讳体例——将正讳字所在的整个小韵刊落不载。《礼部韵略》与《集韵》关系极为密切,颇有彼此照应之处,将其与《集韵》两相对比,即可明显看出该讳例。以绍定本《附释文互注礼部韵略》^②(以下简称“《附韵》”)为例,该本刊于理宗绍定三年(1230),避讳即止于理宗赵昀,理宗及以前凡十四帝御讳及嫌名所涉十七个小韵^③,书中皆未刊载。再如南图本,学者判断为仁宗、英宗时期刻本^④,避讳止于英宗赵曙,英宗及以前诸帝御讳及嫌名所涉七个小韵,书中俱无载。循此讳例,笔者对《诗宗集韵》所载《礼部韵略》避讳情况作了全面调查。

宁宗及以前凡十三帝庙讳所涉小韵皆不见于《诗宗集韵》所载《礼部韵略》。理宗御讳“昀”,音“俞伦切”,嫌名避“匀”“昀”等七字。《诗宗集韵》上平声十八淳韵有“俞伦切”小韵,收“匀”“昀”二字,且无任何特殊标识,一如两部北宋本《礼部韵略》,显然不避理宗讳。因而,从《礼部韵略》避讳情况亦可印证《诗宗集韵》之刊刻确在宁宗之世。

(一) 所载《礼部韵略》避“四祖”名讳情况

宋初被追尊的“四祖”中,僖祖“眇”、宣祖“弘殷”庙讳所涉三个小韵不见于《诗宗集韵》所载《礼部韵略》,系因避讳刊落;顺祖“珽”、翼祖“敬”庙讳及所涉两个小韵则见载不避。

①陈垣:《史讳举例》,中华书局,2004年,第124页。

②佚名:《附释文互注礼部韵略》,《中华再造善本》影印国家图书馆藏宋绍定三年(1230)藏书阁刻本,北京图书馆出版社,2003年。按,本文所称《附韵》皆指此本。

③太祖避“匡”“胤”两字;英宗讳“曙”,避“常恕切”和“殊遇切”两组字;徽宗讳“佶”,避“极乞切”和“其吉切”两组字。

④详参李致忠:《珍贵典籍的重大发现——北宋刊本〈礼部韵略〉》,《文献》2013年第2期,第3—10页;李子君、潘丽萍:《新发现北宋本〈礼部韵略〉刊刻时间考辨——〈珍贵典籍的重大发现〉续貂》,《华夏文化论坛》第九辑,吉林文史出版社,2013年,第155—162页;李子君:《新发现北宋本〈礼部韵略〉初刻、修版时间蠡测——略论新发现北宋本〈礼部韵略〉的文献价值》,《经学文献研究集刊》第十二辑,上海书店出版社,2014年,第126—133页;赵前:《新见北宋刻本〈礼部韵略〉小议》,《版本目录学研究》第五辑,北京大学出版社,2014年,第359—362页。

宋代太庙始祖之争绵延百余年^①，“四祖”之中，除顺祖仅历一次迁祧外，僖、翼、宣三祖皆历两次迁祧和一次复祀。直至绍熙五年（1194）孝宗崩逝祔庙，迁祧僖、宣二祖，太庙始祖之争最终落幕，“四祖”庙讳才全部罢讳^②。《附韵·韵略条式》载：

准尚书礼部符，据国子监《申书库状》申：“契勘本库所管《韵略·文书式》内有祧庙庙讳，未审合与不合除去。欲乞降下，以凭遵守施行。”寻行下太常寺契勘去后，今据本寺申：检照绍熙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已降指挥，节文：“哲文神武成孝皇帝神主祔庙毕，所有僖祖皇帝忌及讳、宣祖皇帝忌及讳，依礼不讳不忌。”其全文指挥已于去年十一月内牒报国子监去讫。今来所申祧庙庙讳，自合照应昨来翼祖皇帝祧庙体例施行：“眇”字系僖祖祧庙，于上声篠字韵收入；“弘”“殷”系宣祖祧庙，于平声登、欣字韵收入。^③

在此之前，自绍兴三十二年（1162）钦宗祔庙，翼祖第二次迁祧^④后，孝宗、光宗两朝三十三年间，僖、宣二祖仍都享祀于太庙，须避其庙讳。

《押韵释疑》^⑤和《紫云先生增修校正押韵释疑》（以下简称“《紫云韵》”）皆复收“眇”（土了切）、“弘”（胡肱切）、“殷”（於斤切）三小韵。其中，《紫云韵》在“弘”“殷”两字下明确标注收入时间为“庆元元年”（1195）：“弘”字注云“庆元元年国子监申请，许于登韵内收入”，“殷”字注云“庆元元年国子监申请，‘殷’字系宣祖祧庙，于平声欣内收押”^⑥。

《诗宗集韵》不载“眇”“弘”“殷”三小韵，表明其所据《礼部韵略》底本中无此三小韵，仍避僖、宣二祖讳，则《礼部韵略》底本必刊于高宗绍兴三十二年之后，宁宗庆元元年之前。

①详参张焕君：《宋代太庙中的始祖之争——以绍熙五年为中心》，《中国文化研究》2006年夏之卷，第48—56页。

②脱脱等：《宋史》卷三七、卷一〇七，中华书局，1977年，第717、2586—2589页。

③佚名：《附释文互注礼部韵略》卷首，叶六十一至六十二。

④脱脱等：《宋史》卷三二、卷一〇八，第608、2609页。

⑤欧阳德隆：《押韵释疑》，《中华再造善本》影印国家图书馆藏南宋嘉熙三年（1239）禾兴郡斋刻本，北京图书馆出版社，2006年。

⑥欧阳德隆撰，郭守正增修：《紫云先生增修校正押韵释疑》，《中华再造善本》影印上海图书馆藏宋刻本，北京图书馆出版社，2004年，卷二，叶三十五；卷一，叶五十二。

(二) 所载《礼部韵略》避秀安僖王名讳情况

孝宗生父名子偁,追赠秀王,谥安僖,孝宗即位后尊为“皇伯”。孝宗在位的前二十六年,作为太上皇的高宗仍在世,关系微妙,须谨小慎微;高宗去世未几,孝宗又以倦勤“退就休养,以毕高宗三年之制”^①而禅位光宗,故孝宗在位期间一直未颁生父之讳。光宗即位后,乃于绍熙元年(1190)三月“班安僖王讳”^②。

《诗宗集韵》下平声十六蒸韵“蚩陵切”称小韵第二字为“偁”,注“扬也”^③,无十二先生诗用例。则所据《礼部韵略》底本不避秀安僖王讳,其刊刻时间又当不晚于绍熙元年。

三、以“新制”添入韵字考所载《礼部韵略》底本刊刻时间

(一) 《礼部韵略》“新制”添入韵字的批次

《礼部韵略》颁行之后屡有增订。经礼部看详后,朝廷颁“新制”添入的韵字,时谓之“补韵”。

宁忌浮考察认为,“自北宋元祐以来,多有学者陈请增补。经礼部审查准许增补的计有五次”^④;李子君在此基础上通过梳理宋人对《礼部韵略》系韵书的著录信息,勾稽《礼部韵略》宋代修校增补情况凡21条^⑤,其中经礼部看详添入、所涉韵字明确可知者,复有三次。两家所得共计八次,按时间先后,依次为:

哲宗元祐五年(1090)七月太学博士孙谔等陈请增订51字,其中增补韵字13字^⑥;

高宗绍兴十一年(1141)八月福州进士黄启宗陈请增补245字;

绍兴十三年二月左朝散大夫黄积厚增补2字;

孝宗乾道五年(1169)正月礼部贡院请增“隋”字;

乾道八年八月左奉议郎、成都府通判王敦请于“岐”字注中“山名”下

①脱脱等:《宋史》卷三六,第694页。

②脱脱等:《宋史》卷三六,第698页。

③裴良甫辑:《十二先生诗宗集韵》卷十一,叶二。

④宁忌浮:《〈古今韵会举要〉及相关韵书》,第81页。

⑤李子君:《宋代韵书史研究——〈礼部韵略〉系韵书源流考》,第72—83页。

⑥宁忌浮认为增补10字,系漏计“猷”“厭”“饜”3字;李子君认为增补17字,则系将原已有之、孙谔等仅探讨使用规范而未在小韵内增添韵字的“否”“厉”“砺”“励”4字亦误计入增补之列。

添入“一曰旁出道”(即许“岐”通作“歧路”之“歧”);

淳熙二年(1175)闰九月迪功郎、平江府吴县主簿张贵谟增补134字^①;

淳熙五年二月知贡举范成大请增“恍”字并许与“忼”字通用;

宁宗嘉定十六年(1223)十一月文林郎、嘉兴府教授吴杜增补3字。

(二)《礼部韵略》“新制”添入韵字的处置方式

《紫云韵·今具校正条例》所附《韵字沿革》分别节录国子监对于二黄、张、吴四家“补韵”的看详处置情况。就节文来看,因“见行《礼部韵》累经校对,奉行日久,难以遽添”,初时监本《礼部韵略》先后对于黄启宗、张贵谟两家大宗“补韵”的处置方式皆是“于《礼部韵》后别项刊具”;对于黄积厚、吴杜“补韵”则仅谓“添入”,未言及置于何处^②。

黄启宗“补韵”进呈三十三年后,礼部对黄补韵字的处置方式作了调整。《宋会要辑稿·贡举杂录》载:

(孝宗淳熙元年)八月九日,礼部言:“昨福州进士黄启宗上表,《礼部韵》内有经典所载之字,举人所常用,而《礼部韵》不收入者,各逐本韵次为条目,一一收附。绍兴十三年六月二十八日指挥:许《礼部韵》后别项刊具,令士人通知。自后场屋士人指为‘续降补韵’,往往径行压用。有司以非正员,尽行黜落。乞将启宗所类字各随声韵添入,令士人通压,自淳熙二年省试日为始。”从之。^③

既是“各随声韵添入”,声、韵连言,即谓小韵,应系散入各相应小韵内。然南宋宗室赵彦卫却称,黄补韵字于“淳熙重刊《韵略》,则分入于逐韵之末”^④,与《宋会要辑稿》所记有所抵牾。而《附韵》将黄补韵字分附

①《紫云韵·今具校正条例》所附《韵字沿革》记载“张贵谟补韵,共一百三十四字”(欧阳德隆撰,郭守正增修:《紫云先生增修校正押韵释疑》卷首,叶四),此为唯一明确记载张补字数之处。宁忌浮据《紫云韵》统计,实得136字(宁忌浮:《古今韵会举要》及相关韵书,第86—89页)。笔者检点《紫云韵》亦实得136字,然具体韵字稍有出入。《礼部韵略》系诸书所标记的张补韵字亦互有齟齬。《附韵·韵略条式》所载有关礼部看详牒文对所涉韵字的数量常有明确记载,以此推之,《紫云韵·今具校正条例》所记“一百三十四字”之数极有可能本自礼部看详牒文等官方文书,故本文从之。

②欧阳德隆撰,郭守正增修:《紫云先生增修校正押韵释疑》卷首,叶四。

③徐松辑:《宋会要辑稿》,中华书局,1957年,第4313页。

④赵彦卫撰,傅根清点校:《云麓漫钞》卷五,中华书局,1996年,第84页。

于逐韵之末,注明“新制添入”。《押韵释疑》将黄补韵字中属一韵独用的韵字分附于相应各韵之末,属数韵通用者则通常分附于该组通用韵之末^①,皆注明“新制”。唯《紫云韵》将诸家“补韵”皆散入相应小韵,并在注文内加墨钉白文标明“某补”(如“黄补”),合乎“各随声韵添入”之例。

(三)据“新制”添入韵字考所载《礼部韵略》底本刊刻时间

《礼部韵略》对历次“新制”添入韵字的处置方式不尽一致。考察《礼部韵略》具体版本收录“补韵”的批次及处置方式,即可窥知该版本的刊刻时间。

将前述八次《礼部韵略》增订情况逐一核诸《诗宗集韵》,按时间先后,前五次“补韵”皆见于其中,张贵谟、范成大、吴杜三家“补韵”则未见。

前揭《诗宗集韵》所载《礼部韵略》底本之刊刻时间不晚于光宗绍熙元年,而吴杜增补韵字系宁宗朝末年事,至少晚三十余年,自不会载于其中。张、范两次增补韵字时间相距甚近,尤其张补系大宗“补韵”,皆不见收,据此可判定,该《礼部韵略》之底本刻于乾道八年八月王敦陈请增补韵字之后,张贵谟“补韵”经国子监看详“续降”之前。

时人或指摘张贵谟“补韵”不及黄启宗“补韵”精切^②。而黄启宗“补韵”在绍兴十三年“续降”并于《礼部韵》后别项刊具^③后,曾因朝廷无明文通知准许押用,径行押用的士子皆被考官黜落^④,致使当时士子场屋应举时多不敢押用^④,一度处境尴尬。此等因由,或亦可能导致张补韵字在“续降”之初不被接受,以致未能及时添入坊间最新刻本。即便如此,《诗宗集韵》所载《礼部韵略》所据底本亦当刻于范成大“补韵”“续降”之前。

①偶有例外,如平声下十阳、十一唐之“补韵”即附于十阳韵之末。

②郭守正《紫云韵·今具校正条例》云:“窃观张贵谟所补,虽不及黄启宗之精切,然见之看详、刊之《韵》末,垂八十年,莫有议其非是,而欧本颇不以为然。”(欧阳德隆撰,郭守正增修:《紫云先生增修校正押韵释疑》卷首,叶一)

③详参前引《宋会要辑稿·贡举杂录》所载。这也是促使礼部提请调整黄启宗“补韵”处置方式,并明确“令士人通压,自淳熙二年省试日为始”的主要原因。

④赵彦卫云:“绍兴中,黄启宗又取六经、诸子史常用字为献,元降指挥:今附于《礼部韵略》之后,令学者通知。淳熙重刊《韵略》,则分入于逐韵之末,既无明文许用,举子多不敢使。”(赵彦卫撰,傅根清点校:《云麓漫钞》卷五,第84页。标点略有改动)

又,前五次“补韵”皆已散入相应小韵之内,与“各随声韵添入”之说相符,则《礼部韵略》底本之刊刻时间又当更在淳熙元年八月礼部“乞将启宗所类字各随声韵添入”之后。

结语

《诗宗集韵》成书及刊刻均当在宁宗之世。因其独特的编纂体例,于书中完整保存了一部宋本《礼部韵略》。详考该《礼部韵略》的避讳情况,并结合其中对历次“新制”添入韵字的收录情况,可判定其所据底本的刊刻时间应在孝宗淳熙元年(1174)八月至二年闰九月(或稍晚^①)之间,保守范围则不出孝宗乾道八年(1172)八月至淳熙五年二月之间。

《诗宗集韵》载存本《礼部韵略》是真福寺本、南图本以外第三部严格意义上的宋本《礼部韵略》,更是迄今所知唯一一部南宋本《礼部韵略》,学术价值不容忽视,尤其对于进一步探究宋代韵书史、宋代官韵《礼部韵略》演进史颇有助益,值得深入挖掘。

本文修订过程中,承蒙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科学院战争研究院师成先生帮助查证部分资料;《文献》匿名审稿专家提出宝贵修改意见。并致谢忱!

【作者简介】马进勇,吉林大学文学院博士研究生。研究方向:汉语音韵学、敦煌学。张林,广州新华学院中国语言文学系助教。研究方向:简帛文字、汉语史。

^①淳熙二年闰九月系张贵谟上表进呈《声韵补遗》的时间(详参前引《紫云韵·今具校正条例》所附《韵字沿革》),经国子监看详后“续降”的时间暂未考得。据前引《紫云韵·今具校正条例》和《宋会要辑稿·贡举杂录》,黄启宗“补韵”进呈于绍兴十一年八月,至绍兴十三年六月末才指挥“续降”,前后相去近两年。若两处时间记载均无误,则大宗“补韵”经国子监看详“续降”或颇需时日。以此为参考,张氏所进或亦非即呈即议即颁降,而有“续降”时日延迟之可能。《礼部韵略》实际刊入张补韵字的时间则又更晚。